

广东省护理学会

粤护字（2023）14号

关于批准《广东省中西医结合肿瘤专科护士培训基地》 的通告

根据广东省护理学会《专科护士培训管理办法》，2023年6月组织专家按照《广东省中西医结合肿瘤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评审标准》，对符合遴选条件的申报单位进行现场评估与审核，11所医院在基础条件、组织保障、临床带教及技术力量等方面均达到要求。经广东省护理学会理事长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南方医科大学中西医结合医院、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、佛山市中医院、广州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（福田）、广东省中西医结合医院、江门市中心医院、深圳市中医院、深圳市宝安区中医院、深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、广东省第二中医院、惠州市中医医院成为《广东省中西医结合肿瘤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》，并按规定发放牌匾。希望获准的11所医院严格按照《临床实践培训基地管理办法》组织实施，确保中西医结合肿瘤专科护士的临床实践教学质量。

